股票简称:美好置业　股票代码:000667　公告编号:2020-11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2020年5月11日在武汉市汉阳区马鹦路191号美好广场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公司已于2020年4月28日以书面形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共7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发出了会议通知。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7人,3名独立董事全部出席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经过了适当的通知程序,召开及会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一致通过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结合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第八条、第一百零五条,以及章程附件《董事会议事规则》第二条、第十四条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和完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12日披露在指定媒体上的《公司章程及附件修订对照表》。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总裁办公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结合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对《总裁办公会议事规则》第八条,以及第九条、第十条等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和完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12日披露在指定媒体上的《总裁办公会议事规则修订对照表》和《总裁办公会议事规则》(2020年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临近届满,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将进行董事会换届。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依照拟修订的《公司章程》规定将由9名董事组成,经相关股东单位推荐及董事会人力委员会审核,提名新一届董事会组成人选如下:

提名刘道明先生、吕卉女士、何飞先生、刘柳女士、冯娴女士、刘怡祥先生为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江跃宗先生、唐国平先生、肖明先生为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本议案为分项表决,各分项表决结果均为: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12日披露在指定媒体上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2020-13)。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表决分别进行。采取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通过,任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因拟修订的《公司章程》及其附件《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对于公司董事会规模调整尚需获得股东大会批准,本次董事会组成人员调整在拟修订的《公司章程》及其附件获得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具有法律效力。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0年5月28日(星期四)在武汉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以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权登记日:2020年5月21日(星期四)。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12日披露在指定媒体上的《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14)、《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5月12日

股票简称:美好置业　股票代码:000667　公告编号:2020-12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0年5月11日在武汉市汉阳区马鹦路191号美好广场三十五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已于2020年4月28日以书面形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共3名)发出了会议通知。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本次监事会会议经过了适当的通知程序,召开及会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一致通过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临近届满,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将进行监事会换届。经相关股东单位推荐,拟提名王耀女士、肖懿恩女士为本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12日披露在指定媒体上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2020-13)。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0年5月12日

股票简称:美好置业　股票代码:000667　公告编号:2020-13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和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各项工作顺利进行,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于2020年5月1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和监事会换届选举事项相关议案。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9人,其中非独立董事候选人6人,独立董事候选人3人;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2人。具体情况如下:

一、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依照拟修订的《公司章程》规定将由9名董事组成。经控股股东美好未来企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16.17%)提名及公司董事会人力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刘道明先生、吕卉女士、刘柳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经公司董事会人力委员会提名及审核,董事会同意何飞先生、冯娴女士、刘怡祥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江跃宗先生、唐国平先生、肖明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作出书面承诺,同意接受提名,承诺公开披露的候选人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以及符合任职资格,并保证当选后切实履行职责。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及《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1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以上事项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表决分别进行。采取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通过,任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三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与其他六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

因拟修订的《公司章程》及其附件《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对于公司董事会规模调整尚需获得股东大会批准,本次董事会组成人员调整在拟修订的《公司章程》及其附件获得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具有法律效力。

本次换届完成之前,依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第八届董事会原任董事仍继续履行其董事职责。

二、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情况

经控股股东美好未来企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16.17%)提名及监事会审核,监事会同意王耀女士、肖懿恩女士为本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上述监事候选人均已作出书面承诺,同意接受提名,承诺公开披露的候选人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以及符合任职资格,并保证当选后切实履行职责。

以上事项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上述两名候选人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九届监事会。

本次换届完成之前,依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第八届监事会原任监事仍继续履行其监事职责。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3、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5月12日

附:

一、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候选人刘道明先生:1957年生,工学硕士,第十届、第十一届全国人大代表。现任湖北美好社区志愿者公益基金会执行理事长、湖北省慈善总会荣誉会长、中国人民大学董事、亚布力中国企业家论坛理事、公司控股股东美好未来企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长。

刘道明先生为北京温尔馨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控股股东,该公司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美好未来企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刘道明先生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刘道明先生目前直接持有公司股票16,865,10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8%;其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其不存在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列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

2、候选人吕卉女士:吕卉女士,1971年生,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2007年至2016年在公司任职,历任公司法务审计部副总监、总监、计划财务部总监、财务负责人、副总裁。现任湖北美好公益基金会副理事长;公司控股股东美好未来企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总裁,本公司董事。

吕卉女士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票,现任职于公司控股股东美好未来企业管理管理有限公司。其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其不存在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列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

3、候选人何飞先生:1971年生,江苏泰州人,东南大学工程管理专业,硕士学位。1993年7月至2004年4月,在深圳第一建筑公司担任副处长兼项目经理;2004年4月至2017年12月,在招商蛇口历任佛山公司总经理、广州管理总部副总经理、广州公司总经理、集团运营总经理、集团总经理助理兼深圳公司总经理、集团副总经理兼东南区域总经理、海外工作副组长、集团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兼深圳区域公司总经理;2018年1月至2019年11月,在旭辉集团担任副总裁兼深圳区域总经理。2019年11月入职本公司,现任公司联席总裁。

何飞先生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或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其不存在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列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

4、候选人刘柳女士:1985年生,本科学历。2010年至2011年供职汉口银行,2012年入职美好未来企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任总裁助理,2013年任中工建设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亚布力青年论坛理事、武汉苗岭绿化有限公司、名流集团洪湖现代农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洪湖市现代基业商品砼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本公司董事。

刘柳女士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刘道明先生为父女关系。目前直接持有公司股票9,366,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8%;其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其不存在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列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

5、候选人冯娴女士:1981年生,本科学历。2000年入职公司,历任公司证券事务助理、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主任;2007年至2014年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11年至2014年任公司副总裁;2013年至2014年5月兼任武汉美好生活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2008年至2014年担任华远地产股份有限公司(SH.600743)董事。2015年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公司副总裁。

冯娴女士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或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其不存在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列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

6、候选人刘怡祥先生:1967年生,经济学硕士。2002年至2008年入职公司,担任董事、财务负责人;2008年至2015年4月,分别在武汉泰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湖北星海集团及美加置业(武汉)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15年10月至2016年1月,任公司人财指标中心财务总监。2016年1月至今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刘怡祥先生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或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其不存在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列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

二、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候选人江跃宗先生:1965年生,电子物理硕士,高级工程师。1989年至2004年,历任深圳现代电子有限公司科长;深圳市质量保证中心咨询中心副主任;深圳康达信管理顾问有限公司总经理;2004年至今任深圳赛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江跃宗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或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其不存在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列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

2、候选人唐国平先生:1964年生,管理学(会计学)博士,中国注册会计师。现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院教授(二级),博士生导师,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环境资源会计研究中心主任,财政部《会计法》第二次修订研究课题组首席专家。兼任财政部第一届企业会计准则咨询委员会委员,中国会计学会理事、资深会员,中国会计学会环境资源会计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湖北省总会计师协会副会长。2002年开始,唐国平先生先后担任武汉塑料、福星科技、高德红外、格力电器等多家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现任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00433)、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000070)、嘉必优(武汉)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688089)等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唐国平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或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其不存在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列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

3、候选人肖明先生:1982年生,结构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国家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2006至2016年,历任中国建筑标准设计研究院工程师、主任工程师、主任、所总工程师。2016年至今任中国建筑标准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院副总工程师。2017年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肖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或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其不存在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列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

2、候选人肖懿恩女士:1983年生,大专学历。2009年8月入职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2018年历任武汉名流幸福物业服务有限公司行政主管、行政人资副经理;物业管理中心计划培训副经理、物业商业经理、综合管理部总监;2014年12月至2017年5月任公司监事;2017年任湖北美好公益基金会副秘书长、美好志愿板块负责人;2018年任美好未来企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组织人力中心总经理。现任美好未来企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综合管理中心副总经理、湖北美好公益基金会秘书长。

肖懿恩女士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票,现任职于公司控股股东美好未来企业管理管理有限公司,其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其不存在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列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

股票简称:美好置业　股票代码:000667　公告编号:2020-14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为配合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建议股东通过网络投票方式进行投票;

2、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中存在互为前提的议案,即议案(1)生效是议案(2)、(3)生效的前提,作为前提的议案表决通过是后续议案表决结果生效的前提。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11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董事会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本次股东大会系根据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召开。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和要求。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5月28日(星期四)14: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28日9:30至11:30,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28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众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5月21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凡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武汉市汉阳区马鹦路191号美好广场35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2、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刘道明先生

2.02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何飞先生

2.03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吕卉女士

2.04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刘柳女士

2.05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冯娴女士

2.06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刘怡祥先生

3、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1 独立董事候选人江跃宗先生

3.02 独立董事候选人唐国平先生

3.03 独立董事候选人肖明先生

4、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4.01 监事候选人王耀女士

4.02 监事候选人肖懿恩女士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12日在指定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11、2020-12、2020-13)。

以上第1项议案属于特别提案,须由出席会议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表决通过后方能生效。

第1项议案表决通过后,以上第2、第3、第4项议案将以累积投票方式表决,应选非独立董事6人、独立董事3人、股东代表监事2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第3项议案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因拟修订的《公司章程》及其附件《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对于公司董事会规模调整尚需获得股东大会批准,本次董事会组成人员调整在拟修订的《公司章程》及其附件获得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具有法律效力。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2.3.4为等额选举。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2.01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刘道明先生	√
2.02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何飞先生	√
2.03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吕卉女士	√
2.04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刘柳女士	√
2.05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冯娴女士	√
2.06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刘怡祥先生	√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3.01	独立董事候选人江跃宗先生	√
3.02	独立董事候选人唐国平先生	√
3.03	独立董事候选人肖明先生	√
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4.01	监事候选人王耀女士	√
4.02	监事候选人肖懿恩女士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0年5月22日至27日,9:00—12:00;13:30—17:00;

2、登记地点:武汉市汉阳区马鹦路191号美好广场35楼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能证明法人代表资格的有效证件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附件1)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1)、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股东为QFII的,凭QFII证书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及受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4)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在登记时间内亲自或委托代表人在会议登记地点进行登记,也可于本次会议登记期间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确认手续。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达力;电话:027-87838669;地址:武汉市汉阳区马鹦路191号美好广场35楼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430050;E-mail:ir@000667.com。

6、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预计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行使表决权。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的具体操作详见本通知附件2。

六、备查文件

1、《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2、《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七、附件

1、《授权委托书》

2、《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12日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人对大会议案表决意见如下(若委托人无明确指示,即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2.3.4为等额选举。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2.01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刘道明先生	√			
2.02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何飞先生	√			
2.03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吕卉女士	√			
2.04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刘柳女士	√			
2.05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冯娴女士	√			
2.06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刘怡祥先生	√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3.01	独立董事候选人江跃宗先生	√			
3.02	独立董事候选人唐国平先生	√			
3.03	独立董事候选人肖明先生	√			
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4.01	监事候选人王耀女士	√			
4.02	监事候选人肖懿恩女士	√			

说明:1、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2、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须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2: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股东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667”,投票简称为“美好投票”。

2、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议案设置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一览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2.3.4为等额选举。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2.01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刘道明先生	√
2.02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何飞先生	√
2.03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吕卉女士	√
2.04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刘柳女士	√
2.05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冯娴女士	√
2.06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刘怡祥先生	√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3.01	独立董事候选人江跃宗先生	√
3.02	独立董事候选人唐国平先生	√
3.03	独立董事候选人肖明先生	√
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4.01	监事候选人王耀女士	√
4.02	监事候选人肖懿恩女士	√

(2)意见表决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如下:

(1)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6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6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5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5月28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根据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双方友好协商,自2020年5月12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在招商银行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以下简称“定投”)是指投资者通过有关销售机构提出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日、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投资方式。

具体公告内容如下:

一、开通基金定投业务的范围

1、本次开通基金定投业务范围: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定投起点金额(元)
兴业聚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业聚盈灵活配置混合	002494	300
兴业稳天盈货币市场基金	兴业稳天盈货币A	002912	300
兴业龙腾双益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业龙腾双益平衡混合	005706	300
兴业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业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增强A	005339	300
兴业机遇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业机遇债券A	005717	300
兴业安保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业安保优选混合	006366	300

(注:如销售机构对最低定投金额有其他规定的,在不低于产品首次申购起点前提下以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二、定投业务的办理时间

本公司在开放日办理基金的定投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本公司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由于销售机构系统及业务安排等原因,开放日的具体交易时间可能有所不同,投资者应参照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

三、定投业务办理方式

1、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后即可到销售机构的经营网点或网上交易平台申请办理本基金的基金定投业务,具体安排请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投资者可在基金开放交易日内申请办理基金定投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与基金申购、赎回业务办理时间相同。本公司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或定投时除外。

(1)投资者应和销售机构约定扣款日期;

(2)销售机构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约定的每期扣款日、申购金额扣款,如遇非基金开放日则以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为准,并将投资者申购的实际扣款日期视为基金申购申请日(T 日);

(3)投资者需指定销售机构认可的资金账户作为每期固定扣款账户;

(4)基金定投申购费率是否参加销售机构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以销售机构的费率优惠活动安排为准;

2、扣款与交易确认

本基金的基金注册登记机构按照基金申购日(T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将在 T+1 日确认,投资者可自 T+2 日起查询申购成交情况。

3、变更与解约

投资者欲变更每期申购金额、扣款日期、扣款方式或终止定投业务,请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四、重要提示

1、本公告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若增加新的业务办理机构,本公司将及时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者欲了解本公司旗下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公司旗下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相关法律文件。

2、本公司有权根据市场情况或法律法规变化调整上述定投业务规则及有关限制,届时本公司将在调整生效前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予以公告。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95555

网站:http://www.cmbchina.com/

(2)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电话:40000-95561

网站:http://www.cib-fund.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敬请投